

证券代码：833126

证券简称：通化耐博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建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5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管理层认真讨论分析后，并与长城证券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双方拟就此事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生效条件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书面无异议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经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协商，双方一致同意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双方拟就此事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生效条件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变更主办券商事宜出具书面无异议函。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为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负责指导和督促公司诚实守信、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上述协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出申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文件；

（2）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3）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

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

（4）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